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成都宝通天宇 51%股权质押 贷款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质押公司名称：成都宝通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通天宇”）；
- 本次质押贷款金额：25,000 万元（人民币，本议案所述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
- 本次出质标的：以公司持有的宝通天宇 51%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一、情况概述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起科技”）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中的流动资金需求，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拟将持有的成都宝通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融资 2.5 亿元，融资期限为 12 个月，融资及相关事项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决定。

本次公司以控股子公司股权质押向民生银行申请贷款，能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贷款的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质押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成都宝通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24660474375W

法定代表人：王文林

注册资本：692.3077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北二路 469 号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生产、销售、研发、开发及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

成立时间：2007 年 04 月 26 日

鹏起科技持有宝通天宇 51% 股权，宝通天宇是鹏起科技控股子公司。

三、贷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需求与民生银行签署贷款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以公司控股子公司宝通天宇股权质押向民生银行申请贷款，能保证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贷款的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此次质押贷款。

特此公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9 日